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公告

關於現金收購要約 Indophil Resources NL 股權  
終止收購履行協議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 Indophil Resources NL 一致同意終止雙方於 2009 年 11 月 29 日訂立的《收購履行協議》(該協議於 2010 年 4 月 15 日進行修改)，有關終止立即生效。

茲提述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2009 年 12 月 1 日，2009 年 12 月 23 日，2010 年 1 月 8 日，2010 年 1 月 18 日，2010 年 3 月 10 日，2010 年 4 月 8 日，2010 年 4 月 16 日及 2010 年 5 月 6 日有關收購要約 Indophil Resources NL(「Indophil」)所有已發行股本的公告(「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釋義與公告所定義的辭彙將具有相同涵義。

**終止收購履行協議**

由於本次要約收購若干先決條件尚未完成，考慮到完成本次要約收購仍持續存在不可預期及不確定性，本公司及 Indophil 一致同意終止雙方於 2009 年 11 月 29 日訂立的《收購履行協議》(「協議」)(該協議於 2010 年 4 月 15 日進行修改)，有關終止立即生效。

本公司亦決定不會延長本公司全資子公司金蘊礦業(BVI)有限公司(「金蘊礦業」)向 Indophil 所有普通股作出場外現金要約收購的要約期，本次要約收購將於 2010 年 7 月 9 日終止。

金蘊礦業將於 2010 年 7 月 1 日向 Indophil 及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發出有關其收購要約條件情況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會提醒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羅映南先生、劉曉初先生、藍福生先生、黃曉東先生、鄒來昌先生，非執行董事彭嘉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聰福先生、陳毓川先生、林永經先生及王小軍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中國，福建，2010年6月24日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